

## 114學年度第2學期進修學制在校生辦理就學貸款說明

◎請注意「每學期要申辦就學貸款都須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（大學四年共8次）」

### 【申貸資格】設籍本國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具正式學籍者。

- 一、符合家庭年所得120 萬元（含）以下者，就學期間及畢業日起一年內貸款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，其後利息由借款人行自擔。
- 二、家庭年所得超過120 萬元，無兄弟姊妹及子女者，不可申貸。
- 三、家庭年所得120 萬元至148 萬元者，學生加上兄弟姊妹或子女共2名（含）以上，可申貸（免息）。
- 四、家庭年所得超過148 萬元：
  - (1)學生加上兄弟姊妹或子女共2名：可申貸（自付全息）。
  - (2)學生加上兄弟姊妹或子女共3名（含）以上：可申貸（免息）。

※「兄弟姊妹」和「子女」：為未成年或已成年且在學具正式學籍的學生。

### 【申辦手續】**已登記問卷者，註冊繳費單扣除就學貸款金額，但仍辦理對保。**

一、請於115年1月15日（四）起至註冊前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站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>填寫資料並列印就學貸款申請書。若前一學期已辦理過就學貸款者，此學期可以依照繳費單之項目進行線上OTP 簡訊對保（生活費貸款須帶（中）低收證明至臨櫃辦理對保手續）。

※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書「科系」欄位填寫方式，請輸入就讀科系關鍵字搜尋：

資訊管理系輸入「資訊」兩字，會列出與關鍵字相關之科系，再選擇與自己科系相近之項目即可。

二、若符合行政院減免學雜費（定額減免）及各類就學減免條件者，請先行扣除可減免金額，再依減免後之餘額辦理貸款。【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時，請在「已享有學雜費減免或請領教育部助學金之金額」欄位中填入可減免金額】

◎就學減免類別：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身心障礙學生、現役軍人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軍公教遺族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

※請注意原住民學生、低收入戶學生、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/學生「團體保險費僅可辦理差額貸款」。上述類別團保費以715 元計算，上學期教育部補助156 元、下學期教育部補助157 元，故本學期（114學年度第2學期）學生團體保險費可貸金額為558元（計算公式715元-157元）。

【填寫就學貸款申請書時，請在「已享有學雜費減免或請領教育部助學金之金額」欄位中填入可減免金額】

三、就讀學校：**請選擇嶺東科技大學**，不可選嶺東科技大學附進修學院、專科進修學校。

四、最高可貸金額=學分學雜費+學生團體保險費+資訊與資源網路使用費+住宿費（黎明樓宿舍12,000元、寶文宿舍15,000元、住校外最高可貸15,000元）+書籍費（3,000元）+生活費（中低收入戶最高20,000元、低收入戶最高40,000元，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）。

※使用宿舍保證金不可貸款。（校外住宿費需檢附租賃契約影本）

※申貸書籍費、校外住宿費、生活費者，請記得將學生本人存摺上傳至學生基本資料庫，待財政部審核家庭年所得並確定申請就學貸款人數，將退回學生本人帳戶。

五、本學期「線上申貸」續辦以「手機簡訊OTP核驗身分」，免收線上申貸手續費！（第一次申貸及辦理生活費貸款者不適用）

六、學生本人及家長（或配偶）於註冊前攜帶下列①~④證明文件親自至臺灣銀行各地分行辦理對保手續。

※每一教育階段第一次申請時，須由父母擇一陪同，已婚者由配偶陪同；同一教育階段第二次以後申請者，如連帶保證人不變，學生本人即可辦理。

①註冊繳費單（元大校務網：<https://school.yuantabank.com.tw/>）。

②學生本人及家長（或配偶）之身份證、印章

③戶口名簿（包括詳細記事）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（包括詳細記事），若為不同戶籍者，須個別檢附。

④就學貸款申請書一式三聯。

七、請同學儘早完成申貸手續，無填問卷者，對保完成請於**開學前**將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」正本及註冊繳費單，掛號或親自繳回進修學務組，有填問卷者且繳費單已扣費者，對保完成後，最晚於**115年2月26日**前親自至進修學務組繳回「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二聯學校存執聯」正本，以利完成註冊程序，逾期無法上傳至教育部系統，註冊繳費單須繳全額。【須繳回就學貸款申請書（第二聯學校存執聯）正本及繳完註冊繳費單之餘額，才算完成對保手續。】

◎如有貸款相關問題請電洽 04-23892088 分機 2641、2651。